

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11036 台北市士林區天母東路120號

承辦人：曹培潔

電話：02-2875-4864轉630

傳真：02-2875-4863

電子信箱：shguess1009@tmjh. tp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天中輔字第11260037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、報名表、實施計畫各1份 (11520689_1126003710_1_ATTACH1. odt、
11520689_1126003710_1_ATTACH2. odt、11520689_1126003710_1_ATTACH3. odt、
11520689_1126003710_1_ATTACH4. jpg、11520689_1126003710_1_ATTACH5. jpg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2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「跨域元宇

宙」文化創意課程實施計畫與報名表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
貴校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活動時間：112年7月11日（星期二）至112年7月16日（星期日），共6天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天母國中美術教室、表藝教室、電腦教室、臺北藝術中心、劍潭山、芝山綠園、芝山巖、士林官邸、故宮博物館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詳見附件。

四、收費金額：每人2,500元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臺北市各公私立中小學六、七、八、九年級學生，並具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
（一）語文、科技、地理、歷史或美術或表演藝術校內成績PR
值90以上。

永吉國中 1120522



PHAA1126003447

(二)參加校內、全市性或全國性有關表演藝術類或語文類競賽或活動表現特別優異，獲獎項者。

(三)美術或表演與肢體表達能力表現優者、具美術或表演才能經學校推薦者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於112年6月14日（星期三）前向各學校特教組或特教業務承辦人報名。

(二)請各校特教組或特教業務承辦人於112年6月15日（星期四）前統整後，集體掃描文件，以電子郵件（gifted@tmjh.tp.edu.tw）送至天母國中特教組，並來電確認。

(三)聯絡人：天母國中特教組，曹培潔組長，（02-2875-4864轉630）。

七、敬請各校承辦人員協助公告實施計畫於學校網站首頁，並協助學生後續報名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